



教 育 部 文 件

教思政[2014]4号

教育部关于追授魏玉川同学“全国优秀大学生”荣誉称号的决定

2014年10月1日，兰州理工大学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2013级学生魏玉川，在途径兰州市黄河北岸西面滨河路时，不顾个人安危，纵身跃入湍急的河水中营救一名遇险女孩，不幸被水流卷走，壮烈牺牲，年仅21岁。

魏玉川同学在人民群众生命受到严重威胁的紧急关头，不怕牺牲、挺身而出，用满腔热血和宝贵生命诠释了当代青年学生的价值追求和崇高使命。他的英雄壮举充分彰显了中华民族临危不惧、见义勇为的传统美德，展示了当代青年学子的精神风貌与优秀品质，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典型模范，是全国大学生的优秀代表。为表彰魏玉川同学的先进事迹，教育部决定追授魏玉川同

学“全国优秀大学生”荣誉称号。

各地教育部门和各高等学校要组织广大学生向魏玉川同学学

怕牺牲的英雄气概，学习他乐于奉献、甘于献身的高尚情操。要坚持立德树人基本导向，深入研究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规律和大学生成长成才规律，服务学生全面健康发展，不断提高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质量。要进一步加强大学生先进典型的发掘、培养和